

招 标 文 件

招标项目名称：长株潭项目空调机组风机

招标编号：GX-V2020102

石家庄国祥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16 日

招 标 文 件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邀请

第二部分： 招标概况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

第五部分： 招标产品的规格及要求

附 件： 投标文件格式

- | | |
|------------------|-----|
| 1. 投标书格式 | 附件一 |
| 2. 投标资格文件 | 附件二 |
| 3. 法人代表授权书 | 附件三 |
| 4. 近 3 年同类物资用户清单 | 附件四 |
| 5. 开标一览表 | 附件五 |
| 6. 技术要求响应表 | 附件六 |
| 7. 投标商务条款偏离表 | 附件七 |

第一部分 招 标 邀 请

石家庄国祥运输设备公司招标小组对本单位所需的长株潭项目空调用
风机组织网上公开招标

- 1、 招标项目名称：长株潭项目空调机组离心风机
- 2、 标书发出时间：2020 年 10 月 16 日
- 3、 标书发出形式：网上发布。
- 4、 投标书截止日期： 2020 年 10 月 20 日上午九点
- 5、 定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上午九点在石家庄国祥运输设备有限公司会议室公开开标。
- 6、 评标、定标方式：石家庄国祥运输设备有限公司邀请有关专家、领导议标定标。
- 7、 投标地点：石家庄国祥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 8、 招标机构资料：

招标方名称：石家庄国祥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地 址：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江大道 255 号

邮 编： 050035

电 话： 0311-89912619

传 真： 0311-89912629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新华支行

帐号：13001615108050505945

第二部分 招标概况

设 备 名 称	长株潭项目空调机组风机
招 标 书 编 号	GX-V2020102
设 备 主 要 技 术 规 格	离心风机 QBTL031H01
数 量	480 台
主 要 用 途	空调用离心风机(客室)
交 货 期	按国祥生产计划交货 前 3 列（48 台+2 台样机）需求时间 2020 年 11 月 10 日前
招 标 说 明	满足技术要求前提下，最低价中标

第三部分 投 标 人 须 知

A 投 标 方

1. 合格投标方的范围

☒1.1 凡满足招标方技术协议的招标方的合格供应商或已经向招标方提供合格样品的投标方均可参加投标。

☐1.2 代理商投标，应有货源证明或制造商的有效委托书，否则将被拒绝投标。

投标方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

2. 投标方式

2.1 投标方做为招标方的合格供方可通过邮寄、传真或到现场投标的方式进行报价

3. 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投标方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4. 投标履约保证金

4.1 投保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100000.00（大写：人民币壹拾万元整），如果是招标方的合格供应商，且双方有账务往来款项，该保证金可暂从招标方应付投标方货款中扣除。

4.2 中标方需按照招标方标书中要求的到货时间保质保量完成样机开发及后续批量产品交付。

4.3 若中标方未能按招标方要求时间开发成合格样机，招标方有权取消本次中标结果，且扣除中标方本次投标履约保证金 100000.00（壹拾万元

整），并取消该中标方（3 个月内）在国祥新项目中的投标资格。未中标方若在此情况下积极配合招标方样机制作且开发出合格样品并且能以中标价格执行的，招标方将优先考虑将此项目批量订单下达给该投标方。

4.4 因中标方未能按时开发成功样机造成的项目进度延误及其他损失由中标方承担。

B 招 标 文 件

5. 招标文件

5.1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5.2 投标方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不按招投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和资料，可能导致废标。

5.3 本项目虽然是公开招标，原则上按国际公开招投标方式方法进行。程序简化并不等于内容简化，请各投标方予以重视。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投标方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招标方进行技术交流，请在 2020 年 10 月 20 日前书面提出，招标方将视情况确定技术交流的方式，澄清结果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如未收到答复将视为默认。

6.2 招标文件的招标解释权归招标方所有。

7. 招投标文件的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方无论处于自己的考虑，还是出于对投标方提问的澄清，均可对招标文件用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修改。

7.2 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各方。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方有同样的约束力。

7.3 为使投标方有足够的时间按招标文件的修改要求考虑修正投标文件，招标方可酌情推迟投标的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

C 投 标 文 件

8. 投标计量单位

8.1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9.1 投标书内容包括：

9.1.1 投标函

9.1.2 开标一览表

9.1.3 投标书附件

9.2 资格证明文件，内容包括：

9.2.1 营业执照（复印件）

9.2.2 法人代表授权书。

9.2.3 企业质量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

9.2.4 投标方认为有必要 提供的 文件、资料 。

注： 投标方是合格供方的可不提供资格证明文件。

10. 投标报价

10.1 投标报价为：物资运送到招标方库房的总价格，报价要包括：包装费、运输费 、税费(13%)等各种费用之和 。报价格式为招标标的总价。

10.2 订制品应提供 LCC 成本。

10.3 投标文件，无论投标单位是否中标，其投标文件恕不退还。

10.4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15 个日历日。

11.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1.1 投标文件应填写单位全称，同时加盖印章。

11.2 投标文件必须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

11.3 投标文件中投标书一式两份，其中正本一份。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D 投标文件的递交

12.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2.1 投标文件应密封装袋，封皮上写明招标编号、招标项目名称、投标方名称、并注明“开标时启封”字样。

12.2 资格证明文件可单独袋装，也可随投标其他文件一同装袋。

12.3 投标文件封皮上应写明投标单位的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方式（固定、移动电话、传真）。

1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3.1 投标以后，如投标方提出书面修改或 撤标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招标方的，招标方可以予以接受，但不退还投标文件。

13.2 投标方修改投标文件的书面材料， 须密封送达招标方，同时应在封套上标明“开标时启封”字样。

13.3 撤回投标书应以书面的样式通知招标方。

13.4 当投标方文件不能按时送达招标方时，可与招标方联系在特定的时间发送扫描电子版投标文件（有签字盖章）或传真件。

第四部分 开标及评标

14. 开标

14.1 招标方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开标。由招标小组组织有关方面的专家、领导组成的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14.2 根据评标需要，招标方届时请投标方派代表进行答疑、询标。

15. 评标方法

15.1、中标原则：按以下 A 或 B 方案执行

A 可两家以上供货的产品，标书价格最低且可按中标最终议定价格供货的投标方，可优先中标招标总额的 20%，余 80% 份额据最后一轮报价结果，评标小组由低到高分配份额，中标价格以最终议定价格执行。

B 只能一家供货的产品，价格为中标关键因素，最终中标者由招标小组集体讨论后决定。

注：标书价高于招标底价的直接取消此投标方投标资格，若投标方报价均高于招标底价，则直接改为议标采购。

15.2、定标：

15.2.1 评标结束后，由招标小组综合考量价格、投标方产品质量及供货情况等因素集体决定最终中标者及中标数量。

15.2.2 没有向招标方供货经历的投标方须提供先送样品，经招标方检验、试验合格并由招标方对投标方进行资格能力调查后方可小批量供货。

16. 评标过程保密要求

16.1 开标之后，直到授予投标方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方和其他无关人员透

露。

16.2 在评标期间，投标方企图影响招标方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中标通知

17.1 在投标有效期内，招标方以书面形式通知所选定的中标方，通知以电话、邮件等形式，但需要随以书面确认。

17.2 当中标方与招标方（买方）签订供货合同后，招标方将向其他投标方发出（电话、传真、邮件等方式）落标通知。招标方对落标方不作落标原因的解释。

18. 签订合同

18.1 中标方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买方（签订供货合同，否则，按开标后撤回投标处理。

18.2 投标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供货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19. 评标费用

19.1 本项目不收中标服务费。

20. 投标方应随投标文件提供 2 年来销售同类物资的用户资料。

商务合同主要条款

21. 结算方式：6 个月商业汇票或云信支付结算

22. 合同名称、型号规格、供货范围、数量、交货期、交货地点按招标文件第五部分内容执行。

23. 本项目在交货期内合同不含税总额不得变更，不受国家政策性调价或市场物价变化的影响，并作为最终结算的唯一依据。

24. 付款方式：

货到需方验收合格后，需方在 90 天内凭供方开具的 13%增值税专用发票以 6 个月商业汇票或云信支付方式进行付款。

25. 质量服务保证期从交车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36 个月。

26. 涉及到海外调试或者产品发生故障需要中标方提供协助或技术支持的，中标方应积极配合，必要时需安排人员到海外现场配合

27. 中标方违约责任：

27.1 如中标方延期交货：每逾期一天支付给招标方合同金额 1.5%。为违约金，并须承担由此造成招标方无法向其客户按期交货承担的违约赔偿金；逾期达到 10 天后，招标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中标方支付合同金额 50 %的违约金。

27.2 如中标方产品质量不符合需方验收标准：招标方有权退货或换货，中标方需配合招标方需求退回已支付的货款，或为其重新提供合格产品。同时中标方须承担上述 27.1 款的责任。

27.3 因中标方产品质量问题给招标方造成损失时，中标方需对招标方赔偿，赔偿上限为合同总额的 100%。

27.4 当中标方产品质量给招标方的客户造成损失招致索赔或罚款时，招标方有权扣除中标方质保金或解除采购合同，中标方还应当承担招标方因此向用户支付的所有赔偿金及重新采购多支付的费用。

27.3 在违约责任解决前招标方有权停止向中标方付款。

27.4 中标方在质保期内未履行保修责任的，招标方有权扣除全部质保金，并选择其他方对产品进行维修，所发生的费用由中标方承担。

28. 合同/订单变更

28.1 如最终用户订单（合同）变更牵涉到本次招标产品，招标方书面通知中标方，中标方在接到招标方通知后，应配合进行相应变更，并按照招标方的要求提前或延后交付，招标方无需额外支付费用。

28.2 如最终用户终止订单/合同，招标方有权变更相应招标产品采购数量或终止采购，相应变更由招标方在不低于交货周期的时间前以书面方式通知中标方，中标方须配合进行相应变更，招标方无需额外支付费用。

28.3 中标方在产品质量保证期届满后，需随时以最优惠的价格提供该产品及该产品使用的易损件/消耗性材料，并保证该产品备品备件 35 年内及时供应，如有变更需提前通知需方，以保障车辆运营维修的要求。

第五部分 招标配件的技术要求及供货要求

序号	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交货时间	备注
1	离心风机	QBTL031H01	台	480	依国祥生产计划交货	（10 列+20 列暂估）*8 台/列机组

技术要求需满足国祥产品图纸及技术条件上各项要点

附件一

投 标 书

石家庄国祥运输设备公司：

我们收到贵单位 GX-V2020102 的招标文件，经研究我单位决定参加投标，兹授权_____（代表姓名）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次招投标活动。为此：

- 1、 提供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 2、 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
- 3、 保证忠实地执行买卖双方所签经济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 4、 愿意向贵方提供本次招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 5、 本投标开标之日起 30 天内有效。
-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投标单位（盖章）：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签字）：

电话：_____ 日 期：

传真：_____

投 标 资 格 文 件

投标人须提供下列资料：

- 1、 法人代表授权书
- 2、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书（代理证）
- 3、 投标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 4、 投标人同类产品近三年的销售业绩表
- 5、 制造商 ISO9000 系列质量体系认证报告（复印件）

重要说明：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资格文件（除第 5 项）
其投标将视为废标。

附件三

法人代表授权书

石家庄国祥运输设备公司：

本授权声明：注册于_____的_____（单位名称）的下面签字的_____（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单位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及合同的执行、完成和保修，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四

近贰年同类型物资的用户清单

序 号	用户名称	物资名称	型 号 规 格	交货日期	用户联系方式	备 注

授权代表：

日期：

附件五

开 标 一 览 表

招标编号： 招标物资名称： 共 页，第 页

序 号	投标单位 全称	物资名称及规 格型号	数量	原产地及 制造厂名	投标报价	交货期	交货地点
1							
2							
3							
4							
5							
6							

投标单位名称：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六

技术要求响应表

序	技术要求		应答响应内容		
	条款号	内容	响应意见	偏差内容	备注

备注：

1. 以上填写内容真实有效；
2. 若上述内容有理解模糊之处需及时提出澄清，否则以国祥公司解释为准。国祥公司的回复，并不能作为排除供方责任的依据。
3. 凡在设计、制造过程中，如涉及本文件未规定的内容，应符合有关标准和规定。
4. 填表说明：
 - 4.1 对于完全响应的条款，仅注明条款号及条款标题即可；
 - 4.2 对于存在偏差的条款，需将相应条款号及详细内容复制到响应表内，并详述偏差内容；允许对偏差内容另附文件说明；
 - 4.3 响应意见栏填写，分为“完全响应”、“部分响应”、“不响应”和“不适用”4种意见。

授权代表签字：（投标人单位公章）

日期：

附件七

投标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招 标 文 件 要 求		投 标 内 容		备注
	章节、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描述	章节、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描述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